

证券代码：872684

证券简称：台州检测

主办券商：国泰君安

## 台州市交通工程试验检测中心股份有限公司

## 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 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4月12日
- 会议召开地点：台州市交通工程试验检测中心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4年4月2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傅国勇先生
- 会议列席人员：全体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台州市交通工程试验检测中心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 (二) 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董事长傅国勇先生代表公司董事会总结2023年董事会工作情况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总经理张霖女士总结 2023 年公司运营情况。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台州市交通工程试验检测中心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4-005）以及《台州市交通工程试验检测中心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4-006）。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财务负责人徐迎迎女士汇报《2023 年度财务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财务负责人徐迎迎女士总结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情况。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财务负责人徐迎迎女士汇报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情况。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正处于战略转型升级的重要时期，需要大额资金为公司战略转型升级提供支撑。结合公司未来经营发展需要，拟定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亦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未分配利润将用于满足日常运营及外延发展所带来的营运资金的需求，保证公司可持续性高速发展。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 审议《关于预计 2024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日常经营需要，预计 2024 年将发生的日常性关联交易。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 neeq. com. cn)上披露的《关于预计 2024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9)。

2. 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董事傅国勇、张霖、许耀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

因非关联董事不足三人，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经充分征求各方意见，拟于 2024 年 5 月 6 日召开由董事会召集举行台州市交通工程试验检测中心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详见公布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 neeq. com. cn)上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24-010)。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台州市交通工程试验检测中心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12 日